

中央研究院人文社會科學研究倫理委員會 104 年第 6 次會議紀錄

時間：104 年 10 月 6 日（星期二）下午 2 時

地點：本院行政大樓 2 樓會議室

出席：傅仰止、李佳穎、朱瑞玲、余舜德、林繼文、徐火炎、張晉芬、楊孟麗

請假：吳建昌、印永翔、郝鳳鳴、許添明、陳仲嶙、陳皎眉、童春發、雷文玫

主席：傅仰止主任委員

記錄：林瑞燕

本次會議出席委員人數 8 人，並有院外委員與會，已達法定開會條件，主席宣布開會。

壹、通過 104 年第 5 次會議紀錄。

貳、案件審核

閱讀利益迴避原則，提醒委員注意相關事宜。

審查清單請詳議程附件 2。

一、案件報告（本委員會 104 年第 5 次會次議後至今完成之案件）

（一）免審：無。

（二）微小風險審查：

1. 新案審查：共 2 件，審查結果為通過。

(1) 編號 15014 (N) 華人家庭研究計畫 Project for the Study of Family in Chinese Societies。

(2) 編號 15015 (N) 社會認知：「想不想」有差嗎？Social Perception: An experimental investigation of meditation and its consequences。

2. 修正審查：無。

3. 追蹤審查：

(1) 期中報告：共 2 件，審查結果為同意繼續執行。

a. 編號 13029 (M1) 台灣南島語言的同源詞和借用詞。

b. 編號 14008 (M1) 權與角力：夫妻間之權利與互動歷程探討 Power and Powering: Marital Power and Interaction Process in Married Couples。

(2) 結案報告：編號 13002 (F) 族語保存現況調查研究，審查結果為同意結案。

（三）一般審查：

1. 新案審查：無。

2. 修正審查：無。

3. 追蹤審查：無。

（四）程序駁回/撤銷審查案件：

1. 編號 15010 (N) 全球化、中國因素、政經社會變遷、與社會抗爭：台灣與香港的比較 Globalization, China Factor, Political-Economic and Social Changes, and Social Protests：

A Comparative Study of Taiwan and Hong Kong，本案自收件日起逾 2 個月未提交完整申請文件，依本委員會 SOP 本案逾期撤銷。

2. 編號 15013 (N) 卑南語三個方言之動詞分類、語態與名物化、及時貌系統比較研究 Comparative studies of verb classification, voice and nominalization and tense / aspect / modal systems in three Puyuma dialects，本案申請人決定撤銷本案。

二、審查案件：

(一) 新案審查：

編號：15012 (N)(第 1 次入會)

計畫名稱：一個小型克里斯瑪教團個案的回溯研究：以日月明功教團第二代社會化過程為焦點 A Retrospective Study on a Small-sized Charismatic Group: Re-socialization of the second Generation in Ri Yue Ming Gong

討論：

有關主審初審提出「在 PI 申請本研究倫理委員會之審查通過前，PI 已經進行先導性訪談共五次，因為本委員會之審查範圍並無法追溯至提出申請前之研究行為，因此將來本委員會審查結果應加註此一情況」討論如下：

1. 此與本委員會過去不回溯原則標準一致。
2. 依申請人回覆說明表示會將研究說明書提供先導性訪談受訪者，申請人可依計畫規劃向這些人繼續進行訪談，但先導性訪談內容仍不在本委員會審核通過範圍。

結論：

1. 本案同意函加註本委員會核准範圍為同意日後之執行內容。
2. 投票結果：8 票照案核准，委員均未勾選期中審查期限(表示同意新案預設之一年)，本案照案核准，每年進行期中審查，同意函加註結論 1 內容。

(二) 修正審查：無。

(三) 追蹤審查：

編號：13028 (M1)(第 2 次入會)

計畫名稱：模擬審判的實證研究——以國民參與審判之評估為中心 An empirical study of mock trials—For the Purpose of Evaluating Lay Participation in Taiwan

討論：

有關主審建議「暫停本審查，並拒絕申請人未來之新申請案，直至申請人完成為止」討論如下：

1. 本案主持人已離職，未來不會於本院再進行研究，建議同意結案。
2. 鑑於本案主持人離職之資訊來自媒體報導，建議本委員會

取得本案主持人確已離職之書面文件後同意結案。

結論：

1. 致函人事室詢問本案主持人是否已離職，若本案主持人確已離職，則同意結案。
2. 投票結果：8 票照案核准，本案於確認本案主持人離職後同意結案。

(四) 其他：無。

參、報告事項

- 一、 本委員會 SOP 包裹修正(議程附件 3)。 【報告人：林瑞燕】

肆、討論事項

- 一、 有關本委員會審核效能增強，請討論。 【提案人：傅仰止】

結論：本案影響層面較廣，宜在下次會議再繼續討論。

- 二、 有關本委員會申請表修正如議程附件 4，請討論。

【提案人：林瑞燕】

結論：表格修正如附件。

伍、臨時動議 無。

散會 下午 4 時 11 分